

2012年考研政治考前经典总结：网络公德与网络立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9/2021_2022_2012_E5_B9_B4_E8_80_83_c73_649984.htm

专题二十二 网络公德与网络立法 【解题思路】 1.网络技术的社会作用. 2.在网络生活中加强公德自律的方法. 3.网络立法应该坚持的原则。 【答案要点】

1.网络技术的社会作用： 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人类社会的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其中，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网络技术的应用，提高了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能力，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引起了社会关系的变化.变革了人的实践活动方式.并解决了一系列的全球性问题。 要重视网络技术的应用，但是要反对片面夸大其作用，认为网络技术可以主宰、变革人类的一切，否认社会基本矛盾、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斗争的“技术决定论”和“技术悲观论”。 网络技术可以为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主义的发展进步提供新的可能性，开辟人类社会发展的广度和深度。但是，网络技术本身是中性的，不存在姓“资”姓“社”的问题，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基本属性，关键在于网络技术的社会应用。 科学技术的社会应用是一把双刃剑，科学技术不同的社会应用会产生完全不同甚至截然相反的社会后果，网络问题本身呼唤我们既要大胆应用网络搜术，又要大力加强网络技术管理，以趋利避害。 社会主义国家应该积极大胆地推进网络技术应用，把社会主义优越性与网络技术优越性结合起来，在积极推广应用中加强管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 2.在网络生活中加强社会公德自律： 正确使用网络工具。在利用网络这一先进工具获取知识和信息的同时，要提高鉴别善恶美丑的能力，做到不涉足不良网站，不浏览不良内容。 健康进行网络交往。网络交往要做到诚实无欺，不侮辱、诽谤他人，更不能参与网络色情游戏、赌博等活动。积极参与网络文化的建设与管理，营造有利于个人身心健康和个人品德培养的良好的网络环境。 自觉避免沉迷网络。适度上网对学习、工作和生活是有益的，但长时间沉迷于网络对人的身心健康有极大损害。因此应当从自己的身心健康发展出发，学会理性对待网络。 养成网络自律精神。网络的虚拟性以及行为主体的匿名隐蔽特点，使得道德规范所具有的外在约束的效用明显降低。在这种情况下，个体的道德自律成了维护网络道德规范的基本保障。应当在网络生活中培养自律精神，在缺少外在监督的网络空间里，自觉做到自律而“不逾矩”。 3.针对网络发展双刃剑的特点，网络立法应当坚持的原则： 促进网络发展与加强监管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和实施网络法律规范的目的是维护和促进网络的健康发展。监管网络上各种活动、制裁网络上的不法行为，不应最终束缚信息网络的发展。 信息自由与社会公共利益有机结合的原则。从充分发挥信息网络功能出发，从社会公共利益出发，对网络上的自由进行必要的限制。 与现代网络发展相适应、与传统法律规范相协调的原则。网络法律规范的制定和实施既要针对网络的特点作出新的规定，又必须与传统法律规范相协调。 热点：#0000ff>2012考研准考证下载打印

#0000ff>初试用具 #0000ff>2012.1.7-8初试 #0000ff>考场查询 #0000ff>初试规则 #0000ff>提醒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